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公司实际情况，经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的配股发行方案，公司本次配股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公司于2017年10月12日回购注销完成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详见《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码：2017-084）。按照目前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的总股本124,942,000股测算，共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37,482,600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作相应调整。

本次配股已于2017年9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予以实施。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配股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